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(輔導團)
承辦人：康先生
電話：07-3590116#141
電子信箱：59071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0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337029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57537719_113370295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（下稱輔導團）健康與體育分團辦理「防衛性運動素養導向課程研習」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時間及地點：113年10月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假高雄市愛群國小地下室(高雄市前鎮區二聖二路194號)辦理。

三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本市公、私立國民小學之正式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，以現場擔任健體教師為優先，同時鼓勵非專長教師參加，報名時間先後為錄取順序，額滿為止，預計錄取30名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http://inservice.edu.tw/)線上報名，報名截止日期為研習日期前一天。研習課程代碼：4515535。研習業務聯繫

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 1130910
11370512400

請洽詢「輔導團國小健康與體育分團」專任輔導員陳政宏教師、林銘羣教師。電話:(07)3590116轉223。

五、參與研習教師應全程參與並覈實核發研習時數，全程參與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本案參加教師和工作人員准予公假登記。

六、為確保校園安全，請參與人員佩戴證件或攜帶公文備查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
副本：高玉山校長（前鎮區明正國民小學）、吳佳玲督學（督學室）（以下均紙本）、本局督學室（輔導團）、輔導團健康與體育分團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/09/10 12:05:52